

# 以新时代全域旅游理念 引领古城文旅深度融合发展

近年来，姑苏区以全域旅游化为目标，立足苏州“一核四城”发展战略中“核”的定位，推进“古城+大景区”建设，形成了全社会共建共享、各部门多主体共同参与的建设氛围，全域旅游理念深入人心，全域旅游融合带动作用逐步显现，并于今年6月份成功入选江苏省第二批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名单。



## 坚持融合创新、共建共享，全域旅游创建扎实推进



姑苏区政府始终重视旅游发展。早在2012年三区合并时就率先设置了文化旅游发展局，并通过《2014年争创“国家古城旅游示范区”》，辖区内旅游发展环境有效改善，文旅融合发展的局面初步形成。

强化顶层设计，注重全域发动。推动姑苏区全域旅游党政军一体化管理体系建设，实施古城“大景区”管理机制，成立姑苏区旅游委员会，区长任一把手主任，建立全区统

筹协调机制，发动各有关部门力量形成创建合力。编制《姑苏区产业空间布局规划》，明确打造“一纵两横三片”旅游功能区，加强重点区域协调提升，打造古城全域旅游核心区。发动全区干部、群众，先后启动“百日”（提升环境卫生扫地、征收拆迁扫尾、清零）、环境提升“百日行动”、“四季行业”综合整治（餐饮服务、废旧物资回收、五金加工、农副产品交易等），古城环卫保洁达到景区化管理标准。古城风清水洁、河畅岸绿、环境洁净，形成重点区域、重点路段可“席地而坐”的姑苏标准，为旅游发展创造一流城市环境。

联动多方资源，注重全域发力。编制《姑苏区全域旅游三年行动计划》，确定发展目标和路径，明确各责任主体承担任务；印发《姑苏区创建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实施方案》，明确任务分工、统筹推进共建全域旅游。出台《姑苏区河道高质量保护标准

（试行）》，全面开展高质量生态河道建设，增强具有江南韵味的“小桥流水人家”的画面感，融入人文、切实擦亮“东方水城”名片。

激活古城潜能，注重全域优化。全面施行《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》和《苏州市古城墙保护条例》，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管理体系日益健全，推动3个非遗试点片区规范制度，全区17处保护对象完成首次普查，高效实施古青水巷工程、220座公厕改造、500座垃圾分类亭建设改造，居民小区垃圾分类覆盖率达95%。充分利用古建筑老宅、老旧厂房等资源，先后建成姑苏“60后”嘉园艺乐、姑苏IP创意等产业园区，打造全金属等文旅融合载体，引进花间堂、育青等品牌精品酒店，古城资源盘活保护利用进一步提升了旅游资源体系。每年安排专项资金用于古城保护项目实施，为古城旅游持续发展空间、改善人文环境、提升旅游整体形象，实现全域化、品质升级。

## 建设古城旅游“打卡胜地”，全域旅游创建成果丰硕

体制机制保障有力。在新一轮机构改革中率先挂牌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局，整合姑苏区教育、体育、文化、旅游等优势资源，协同推进全域旅游发展。出台《姑苏区、保护区关于促进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扶持政策》《姑苏区、保护区关于促进历史街区景区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的扶持政策》等“1+N”扶持政策体系，设立文化旅游产业引导资金，利用《姑苏区旅游人才计划实施细则》，培育旅游领军人才、旅游青年专业人才、旅游创业团队、市级技能大师等人才项目，成立国资全资旅游公司，专门从事全域旅游产品提升、旅游新产品供给体系研发、旅游品牌形象推广等。

公共服务全面提升。开展古城厕所革命，注重植入姑苏旅游元素，实现公共厕所居民、游客共享，体现城市融合台优势。建立旅游导览标识系统，设置168个“姑苏区古城旅游信息点”标识牌和应用二维码技术，提升游客古城游览便捷性。建设旅游导游手册，打造环古城游线导游本体，建设游行导游手册，打造环古城游线导游手册，提升各河风貌形象；推出枫桥景区景观提升，实现对外免费开放。

供给体系提质升级。通过落实姑苏区

旅游“十三五”规划，实现优势产品转化，创新产品特色化，专项产品个性化，形成以历史文化为代表的“悠姑苏”，以唐宋风为代表的游产品为代表的“品姑苏”，以上游产品为代表的“漫姑苏”，以夜间休闲产品为代表的“夜姑苏”等四大旅游品牌，随着全域旅游深入发展，以“回到姑苏”“留在姑苏”“带出姑苏”为主线，对旅游产品进行系统化整合，构建起以“品味苏州生活”为主题的核心旅游产品，推动“苏州生活”由核心吸引物向核心竞争力升华转变。

行业管理安全高效。建立综合执法新机制，完善旅游景区投诉系统和投诉处理制度，提升旅游服务质量和游客满意度。健全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、分管副区长兼任主任、健全旅游企业安全管理机制，编制全区旅游景区安全隐患排查清单，全面提升景区旅游突发事件和风险的应急能力。协调推动苏州博物馆、拙政园、狮子林、留园等景区景点网上实名分时预约机制，有效化解假日旅游高峰安全隐患。

品牌营销全域活跃。实施“一街一品”



旅游品牌发展策略，整合8个非遗旅游品牌，形成全域旅游品牌矩阵，凸显姑苏旅游品牌丰富内涵，巧用以节庆、正月十五、大力度复古青门元宵灯会、孔神仙、吴侬语等民俗节日活动，实现“月月有活动、季季出精彩”局面，形成“姑苏七宝”民俗活动品牌，其中园林民宿《乐生六记》全景呈现苏州生活，成为苏州旅游“网红项目”。举办苏州国际设计周，吸引国内外大师大咖、明星、创意人才云集，极大提升姑苏区整体形象。

## 古城全域旅游创建亮点频出，创新引领示范效应明显

近年来，姑苏区初步走出了一条具有姑苏特色的全域旅游示范区发展之路。

古城的游园百花齐放。2014年，姑苏区创建国家5A级招牌“国家古城旅游示范区”，通过编制《苏州古城旅游示范区总体规划》《创建国家古城旅游示范区建设规范》，成为国内古城旅游的样本、领头羊。通过编制《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（姑苏区）创建古城旅游示范区三年行动计划》，串联街巷古建筑产业空间布局，完善旅游产品供给体系，加强旅游服务质量建设，整合旅游市场环境、扩大旅游品牌营销等一系列工作。经过5多年努力，苏州古城成为了“世界一流的城市旅游目的地”，旅游产业引领着城市共同发展。

古城保护量质并重，在全国率先设立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，与姑苏区实行“区级合一”，成为全国首创。完成《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条例》立法，给全域旅游发展自然生



态资源和文化遗产形神兼备有力保护；完成《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》立法，对提高全域旅游环境质量提供有效管理手段。成功举办威尼斯建筑双年展主题城市活动，平江路作为城市自力更新的典型案例，在第16届威尼斯建筑双年展平行展中国城市馆展出，获得国际同行高度关注。

执法管理省内率先。姑苏区率先获得省政府批捕成立综合执法局，将旅游执法

领域72项职权全部由市级平台下放由姑苏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行使，城市管理真正实现“一枚公章对内”、“一支队伍管执法”，将旅游、商务、教育、民族宗教或行政处分权纳入相对集中范围。在全国乃至全国范围内属于创新尝试。在全国乃至全国范围内属于创新尝试。为“一日游”旅游市场监管提供了有力保障，完成了因虚假宣传导致景区营业执照（全国首例）折断“不合理的低价游”和旅游纠纷问题破解，目前姑苏区“非法一日游”现象基本消失。

多业融合模式创新。通过不断深化拓展文旅融合的“姑苏实践”，努力实现全区商旅文资源的优化配置和价值重构，打造古城商旅文创新融合发展的“姑苏样本”，姑苏区成为“中国商文旅产业发展示范区”。探索建设文化新经济发展中心，打造文化产业试验区基础，推动姑苏IP产业化转化的新、重点推进IP经济、版权经济，形成IP成果转化化和商业化机制。

姑苏区是苏州的政治、教育、文化、旅游中心，也是苏州历史最为悠久、人文积淀最为浓厚的中心城区，总面积83.4平方公里，包含14.2平方公里苏州古城全貌。三区合璧立姑苏区以来，明确“四区四高地”发展思路，即以“历史文化保护区、高品质生活品质景区、文旅融合发展创新区、和谐社会建设样板区”作为发展方向定位，着力打造“文化高地、旅游高地、科教高地、营商环境高地”，是全国唯一的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。

优质旅游资源，带动古城产业发展。姑苏区旅游资源丰富且优质，旅游资源众多。辖区内地段有古典园林40处，8处园林被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，拥有中国历史文化街区2处，拥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145处，控保建筑240处，古桥、古井、古碑牌、古钟等各类古物古迹700处；拥有各级文物保护项目82项，其中世界级4项；拥有市级文化场馆7处、演出团体12个、博物馆37处，拥有5A级景区1家、AA级景区5家。辖区旅游服务设施体系完备，游客可进人性强。姑苏区深化“姑苏即旅游”旅游即姑苏理念，用全域旅游的视角审视和谋划古城发展，做到国内外旅游目的地。2019年，全区实现旅游总收入490.15亿元，增长5.4%，接待国内外游客2675.22万人次，增长4.3%，均全市排名第一。特色商业、科技创新、文化旅游是姑苏区三大主导产业，文化旅游产业在古城产业体系中的促进作用越来越大。

打造“姑苏八点半”，点燃古城夜间经济。依托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丰厚文化底蕴和独特资源优势，全力打造“姑苏八点半”夜间经济品牌，围绕“吃、住、行、游、购、娱”六要素，创新发展夜间经济商业模式，丰富夜间经济产品形态，完善夜间经济公共服务，致力于把西湖经济打造成促进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的“增长极”。围绕夜show、夜食、夜购、夜宿、夜游、夜宿6大元素，推出一批具有创新力、影响力的文化项目，重点打造一批精品旅游线路引领古城旅游新风尚。在“姑苏八点半”夜经济品牌带动下，姑苏区旅游消费拉动日均10%左右，市场份额不断扩大，市场消费潜力活力不断增强。五大核心夜间产品有效带动促进了姑苏区夜间经济要素发展，激发了文旅融合消费新动能。

创新无理由退货机制，提升游客体验度。随着“姑苏八点半”夜间经济品牌打响，姑苏区旅游商品销售等市场消费环境不断优化，市场消费潜力活力不断增强。姑苏区以全力打造“安心、放心、舒心”的消费环境为目标，先行先试，以“政府大力监管和指导、企业自愿承诺、承诺即时兑现”为基本原则，制订了《“姑苏八点半”无理由退货实施细则》和《无理由退货商家动态评价办法》，同时，加快无理由退货的线上线下一体化建设，开发“智慧315”无理由退货平台，构建无理由退货管理职责分工及责任追究，畅通无理由退货渠道，该项机制的建立和实行，有力地推动了姑苏区旅游自觉加价回扣，极大地提高了游客体验度。



本版由苏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及各市（区）文化旅游主管部门协办

本版由陈鹤春 沈文虹采集编组

**突出古城“硬核”地位，全域旅游发展卓有成效**